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19-026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86,873,87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公司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甫民(代)	刘莹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1011号鸿基大厦27楼
传真	010-62341562	0755-82367780
电话	010-62341562	0755-82367726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SZ000040@dongx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以绿色产业为主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积极通过内生外延相结合的方式拓展绿色产业,以实现我国的基民利情怀,紧跟国家产业政策,不断开创产业未来。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多资质资质等多资质证书。

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旗下光伏发电业务进展顺利,凭借光伏电站开发、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光伏发电体系,公司并网电站规模已超1GW,位居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81位。公司搭建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公司多云化智慧能源战略已谋far落地,涵盖光伏燃气互补、发配售一体、冷热电联供、微电网等。

在环保业务领域,在中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于2017年全面进入生态环保行业,聚焦绿色产业。公司积极布局生态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及运营、土壤及矿山修复、固废危废处理等领域。

在环保能源协同的产业实践中,公司已在河北安平正式落地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试点——华融环保产业园,为园区提供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2018年,我国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经济运行进入转型过程中的阵痛期,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出现下行压力,但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共同努力,我国经济发展在高基数上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总量突破90万亿元。

1、生态环保行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相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列入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2018年两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生态文明写入宪法,被赋予了更高的法律地位,为环境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2018年5月,第八届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是历史上规格最高的生态环保会议,体现了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大会将建设生态文明上升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根本大计",指出要坚持"六大原则",明确了实现美丽中国的两个阶段性目标,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推动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十三五"期间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17万亿元,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生态环保产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2018年,生态环保产业在风险与机遇并存的环境中发展,一方面紧跟政策导向,系统投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多个部分领域大为发展,另一方面经济运行中的问题也波及环保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2018年全国大气和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生态系统格局整体稳定,环境风险态势保持稳定。生态环境保护与现行宏性指标年度目标全部完成,达到"十三五"规划序时进度要求。

政策在生态环保产业外部环境逐步走向规范化,同时也在强调对风险的控制。国家积极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等一系列政策利好,促进环境保护产业蓬勃发展。然莫水体治理三版得新段性成果,随着专项督查,回头看等工作的加强和实施方案处罚,对环境企业的建工作和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的开展,各地正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农村污水处理近期正一直处于缓发式增长状态,2018年2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提出要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2018年9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文中提出统筹把握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关系,明确各方责任促进固体废物协同治理,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提供法律支撑,综合运用手段深化固体废物管理,"清废行动2018"对长江经济带11省(市)进行现场模排核查,共发现1308个问题,极大的引起了社会各界对固废处理处置的关注,激活了固废处理处置市场。2018年10月31日,《土壤污染防治法》表决通过,这是我国首部专门规范防治土壤污染的法律,也将逐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2018年,多省陆续发布专项文件整治,规范PPP项目,各级财政部门对对在库PPP项目展开了全面清理、整改工作。随着PPP清库的完成,PPP逐渐由此前的粗放式发展走向了规范化运营,风险得到了集中释放。

2、新能源行业

2018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仍然保持较快增长,电力生产持续向绿色低碳转变,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依然持续扩大,利用水平始终不断提高。根据国家能源局数需的数据:

(1)截至2018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2.28亿千瓦,同比增长12%;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约占全部电力装机的38.3%,同比上升1.7个百分点。2018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1.8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700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部发电量比重为26.7%,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

(2)2018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2050万千瓦,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势头。截止2018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1.84亿千瓦。2018年,全国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平均利用小时数2006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

(3)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同比增长34%,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量177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平均利用小时数1115小时,同比增加77小时。

经行业参与各方的共同努力,我国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取得了来世瞩目的成绩,不仅风电与光伏发电的新增装机规模、累计装机规模两项数据连续多年保持全球第一,而且风电、光伏技术不断创新突破,全球领先,业已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完整的光伏、风电产业链。

伴随着行业规模的壮大,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光伏、风电行业运行在2018年中展现出新的特点,能源主管部门管理思路也有了新变化:

(1)"去除标、去补贴,广竞价"成为管理新思路

随着多年全球光伏发展和技术进步,我国风电、光伏产业化技术多年来均处于全球先进水平,产业链各环节培育了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竞争的加剧与技术的提升催生了系统成本的下降和改革的提升。

我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全工艺流程的由普通向高效升级的蜕变。与此同时,竞争的加剧更是催化了关键设备价格的加速下降。2008年至2018年十年间,我国风电项目的平均造价降低约20-35%;光伏发电则下降了90%,仅过去3年间,便下降了20%以上。

(3)弃风弃光问题明显缓解

自2016年以来,解决清洁能源消纳问题每年都会写入国务院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中,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应"完善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发展扶持政策,提高清洁能源比重";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要求"抓紧解决机制和技术问题,优先保障清洁能源发电上网"。 2019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做报告中指出要"加快解决风、光、水电消纳问题"。这是我国中央政府再次聚焦清洁能源发展所面临的消纳问题,彰显了近年来我国能源主管部门意加大注重的清洁能源发展的基础环境问题,努力降低清洁能源发展主体成本的决心。

为实现这一目标,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先后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10月印发了《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年)》 着力建立清洁能源消纳的长效机制。《实施方案》设立了"2017年可再生能源电力受限严重地区弃水弃风弃光状况实现明显缓解;2020年在全国范围内有效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这一明确目标。

在《实施方案》和《行动计划》出台后,文件中所提目标受到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和电网企业的高度重视,所列各项举措也在逐步落地,有效地促进了我国清洁能源消纳问题的解决。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全国弃风电量277亿千瓦时,平均弃风率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全国弃光电量54.9亿千瓦时,平均弃光率2%,同比下降2.5个百分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一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8,676,289,468.14	8,131,025,319.77	6.71%	3,773,501,70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732,289.03	544,098,352.54	105.43%	175,379,47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1,274.99	535,532,165.16	-98.61%	126,511,33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3,298,263.74	152,748,165.33	-2,609.53%	-293,357,62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2	0.4069	103.54%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2	0.4069	103.54%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4.85%	4.33%	2.85%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34,423,044,803.15	28,903,531,686.82	19.10%	17,287,967,22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00,442,724.54	11,485,966,288.11	26.24%	10,963,884,675.7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6,134,391.90	2,502,089,426.82	1,728,093,346.18	3,381,972,30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284,536.44	233,122,962.81	87,196,498.38	-286,871,91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14,788.97	164,801,729.61	103,768,269.86	-304,123,51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20,312.66	-2,088,436,978.43	-893,451,407.15	-348,349,565.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8.99%	579,682,614	423,673,200	质押	563,972,800
国泓资产-宁波银行-西藏信托-鼎证4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4.04%	60,027,402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9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89%	57,868,866	0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10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7%	50,088,206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1%	49,229,701	0		
安信基金-浦发银行-陆家嘴国际信托-汇鑫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01%	44,735,701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6%	37,990,701	0		
新东吴优胜-广发银行-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2.46%	36,608,874			
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80%	26,743,46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0%	26,7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表中除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及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外,其余六名股东均因参与公司2016年度96亿元非公开发行认购,成为公司前10名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928,31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票646,764,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79,682,614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秉承集团"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聚焦绿色产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积极通过内生外延相结合的方式拓展绿色产业,以实现我国的基民利情怀,紧跟国家产业政策,不断开创产业未来。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多资质资质等多资质证书。

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旗下光伏发电业务进展顺利,凭借光伏电站开发、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光伏发电体系,公司并网电站规模已超1GW,位居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81位。公司搭建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公司多云化智慧能源战略已谋far落地,涵盖光伏燃气互补、发配售一体、冷热电联供、微电网等。

在环保业务领域,在中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于2017年全面进入生态环保行业,聚焦绿色产业。公司积极布局生态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及运营、土壤及矿山修复、固废危废处理等领域。

在环保能源协同的产业实践中,公司已在河北安平正式落地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试点——华融环保产业园,为园区提供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2018年,我国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经济运行进入转型过程中的阵痛期,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出现下行压力,但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共同努力,我国经济发展在高基数上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总量突破90万亿元。

1、生态环保行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相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列入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2018年两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生态文明写入宪法,被赋予了更高的法律地位,为环境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2018年5月,第八届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是历史上规格最高的生态环保会议,体现了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大会将建设生态文明上升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根本大计",指出要坚持"六大原则",明确了实现美丽中国的两个阶段性目标,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推动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十三五"期间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17万亿元,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生态环保产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2018年,生态环保产业在风险与机遇并存的环境中发展,一方面紧跟政策导向,系统投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多个部分领域大为发展,另一方面经济运行中的问题也波及环保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2018年全国大气和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生态系统格局整体稳定,环境风险态势保持稳定。生态环境保护与现行宏性指标年度目标全部完成,达到"十三五"规划序时进度要求。

政策在生态环保产业外部环境逐步走向规范化,同时也在强调对风险的控制。国家积极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等一系列政策利好,促进环境保护产业蓬勃发展。然莫水体治理三版得新段性成果,随着专项督查,回头看等工作的加强和实施方案处罚,对环境企业的建工作和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的开展,各地正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农村污水处理近期正一直处于缓发式增长状态,2018年2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提出要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2018年9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文中提出统筹把握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关系,明确各方责任促进固体废物协同治理,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提供法律支撑,综合运用手段深化固体废物管理,"清废行动2018"对长江经济带11省(市)进行现场模排核查,共发现1308个问题,极大的引起了社会各界对固废处理处置的关注,激活了固废处理处置市场。2018年10月31日,《土壤污染防治法》表决通过,这是我国首部专门规范防治土壤污染的法律,也将逐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2018年,多省陆续发布专项文件整治,规范PPP项目,各级财政部门对对在库PPP项目展开了全面清理、整改工作。随着PPP清库的完成,PPP逐渐由此前的粗放式发展走向了规范化运营,风险得到了集中释放。

2、新能源行业

2018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仍然保持较快增长,电力生产持续向绿色低碳转变,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依然持续扩大,利用水平始终不断提高。根据国家能源局数需的数据:

(1)截至2018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2.28亿千瓦,同比增长12%;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约占全部电力装机的38.3%,同比上升1.7个百分点。2018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1.8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700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部发电量比重为26.7%,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

(2)2018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2050万千瓦,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势头。截止2018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1.84亿千瓦。2018年,全国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平均利用小时数2006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

(3)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同比增长34%,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量177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平均利用小时数1115小时,同比增加77小时。

经行业参与各方的共同努力,我国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取得了来世瞩目的成绩,不仅风电与光伏发电的新增装机规模、累计装机规模两项数据连续多年保持全球第一,而且风电、光伏技术不断创新突破,全球领先,业已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完整的光伏、风电产业链。

伴随着行业规模的壮大,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光伏、风电行业运行在2018年中展现出新的特点,能源主管部门管理思路也有了新变化:

(1)"去除标、去补贴,广竞价"成为管理新思路

随着多年全球光伏发展和技术进步,我国风电、光伏产业化技术多年来均处于全球先进水平,产业链各环节培育了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竞争的加剧与技术的提升催生了系统成本的下降和改革的提升。

我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全工艺流程的由普通向高效升级的蜕变。与此同时,竞争的加剧更是催化了关键设备价格的加速下降。2008年至2018年十年间,我国风电项目的平均造价降低约20-35%;光伏发电则下降了90%,仅过去3年间,便下降了20%以上。

(3)弃风弃光问题明显缓解

自2016年以来,解决清洁能源消纳问题每年都会写入国务院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中,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应"完善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发展扶持政策,提高清洁能源比重";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要求"抓紧解决机制和技术问题,优先保障清洁能源发电上网"。 2019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做报告中指出要"加快解决风、光、水电消纳问题"。这是我国中央政府再次聚焦清洁能源发展所面临的消纳问题,彰显了近年来我国能源主管部门意加大注重的清洁能源发展的基础环境问题,努力降低清洁能源发展主体成本的决心。

为实现这一目标,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先后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10月印发了《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年)》 着力建立清洁能源消纳的长效机制。《实施方案》设立了"2017年可再生能源电力受限严重地区弃水弃风弃光状况实现明显缓解;2020年在全国范围内有效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这一明确目标。

在《实施方案》和《行动计划》出台后,文件中所提目标受到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和电网企业的高度重视,所列各项举措也在逐步落地,有效地促进了我国清洁能源消纳问题的解决。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全国弃风电量277亿千瓦时,平均弃风率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全国弃光电量54.9亿千瓦时,平均弃光率2%,同比下降2.5个百分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一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8,676,289,468.14	8,131,025,319.77	6.71%	3,773,501,70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732,289.03	544,098,352.54	105.43%	175,379,47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1,274.99	535,532,165.16	-98.61%	126,511,33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3,298,263.74	152,748,165.33	-2,609.53%	-293,357,62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2	0.4069	103.54%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2	0.4069	103.54%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4.85%	4.33%	2.85%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34,423,044,803.15	28,903,531,686.82	19.10%	17,287,967,22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00,442,724.54	11,485,966,288.11	26.24%	10,963,884,675.7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6,134,391.90	2,502,089,426.82	1,728,093,346.18	3,381,972,30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284,536.44	233,122,962.81	87,196,498.38	-286,871,91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14,788.97	164,801,729.61	103,768,269.86	-304,123,51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20,312.66	-2,088,436,978.43	-893,451,407.15	-348,349,565.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013	年度报告披露日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8.99%	579,682,614	423,673,200	质押	563,972,800
国泓资产-宁波银行-西藏信托-鼎证4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4.04%	60,027,402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9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89%	57,868,866	0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10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7%	50,088,206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7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1%	49,229,701	0		
安信基金-浦发银行-陆家嘴国际信托-汇鑫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01%	44,735,701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6%	37,990,701	0		
新东吴优胜-广发银行-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2.46%	36,608,874			
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80%	26,743,46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0%	26,7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表中除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及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蓝天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外,其余六名股东均因参与公司2016年度96亿元非公开发行认购,成为公司前10名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928,31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票646,764,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79,682,614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秉承集团"让天更蓝,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聚焦绿色产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独特的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公司积极通过内生外延相结合的方式拓展绿色产业,以实现我国的基民利情怀,紧跟国家产业政策,不断开创产业未来。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多资质资质等多资质证书。

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公司旗下光伏发电业务进展顺利,凭借光伏电站开发、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光伏发电体系,公司并网电站规模已超1GW,位居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81位。公司搭建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光伏电站远程集控智能运维平台,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公司多云化智慧能源战略已谋far落地,涵盖光伏燃气互补、发配售一体、冷热电联供、微电网等。

在环保业务领域,在中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于2017年全面进入生态环保行业,聚焦绿色产业。公司积极布局生态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及运营、土壤及矿山修复、固废危废处理等领域。

在环保能源协同的产业实践中,公司已在河北安平正式落地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试点——华融环保产业园,为园区提供一揽子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2018年,我国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经济运行进入转型过程中的阵痛期,周期性、结构性问题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出现下行压力,但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共同努力,我国经济发展在高基数上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总量突破90万亿元。

1、生态环保行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相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列入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2018年两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生态文明写入宪法,被赋予了更高的法律地位,为环境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2018年5月,第八届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是历史上规格最高的生态环保会议,体现了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大会将建设生态文明上升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根本大计",指出要坚持"六大原则",明确了实现美丽中国的两个阶段性目标,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推动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十三五"期间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17万亿元,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生态环保产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2018年,生态环保产业在风险与机遇并存的环境中发展,一方面紧跟政策导向,系统投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多个部分领域大为发展,另一方面经济运行中的问题也波及环保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2018年全国大气和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生态系统格局整体稳定,环境风险态势保持稳定。生态环境保护与现行宏性指标年度目标全部完成,达到"十三五"规划序时进度要求。

政策在生态环保产业外部环境逐步走向规范化,同时也在强调对风险的控制。国家积极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等一系列政策利好,促进环境保护产业蓬勃发展。然莫水体治理三版得新段性成果,随着专项督查,回头看等工作的加强和实施方案处罚,对环境企业的建工作和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随着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的开展,各地正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农村污水处理近期正一直处于缓发式增长状态,2018年2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提出要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2018年9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文中提出统筹把握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关系,明确各方责任促进固体废物协同治理,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提供法律支撑,综合运用手段深化固体废物管理,"清废行动2018"对长江经济带11省(市)进行现场模排核查,共发现1308个问题,极大的引起了社会各界对固废处理处置的关注,激活了固废处理处置市场。2018年10月31日,《土壤污染防治法》表决通过,这是我国首部专门规范防治土壤污染的法律,也将逐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2018年,多省陆续发布专项文件整治,规范PPP项目,各级财政部门对对在库PPP项目展开了全面清理、整改工作。随着PPP清库的完成,PPP逐渐由此前的粗放式发展走向了规范化运营,风险得到了集中释放。

2、新能源行业

2018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仍然保持较快增长,电力生产持续向绿色低碳转变,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依然持续扩大,利用水平始终不断提高。根据国家能源局数需的数据:

(1)截至2018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2.28亿千瓦,同比增长12%;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约占全部电力装机的38.3%,同比上升1.7个百分点。2018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1.8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700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部发电量比重为26.7%,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

(2)2018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2050万千瓦,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势头。截止2018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1.84亿千瓦。2018年,全国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平均利用小时数2006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

(3)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仅次于2017年新增装机,为历史第二高。全国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74亿千瓦,同比增长34%,2018年,全国光伏发电量177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平均利用小时数1115小时,同比增加77小时。

经行业参与各方的共同努力,我国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取得了来世瞩目的成绩,不仅风电与光伏发电的新增装机规模、累计装机规模两项数据连续多年保持全球第一,而且风电、光伏技术不断创新突破,全球领先,业已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完整的光伏、风电产业链。

伴随着行业规模的壮大,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光伏、风电行业运行在2018年中展现出新的特点,能源主管部门管理思路也有了新变化:

(1)"去除标、去补贴,广竞价"成为管理新思路

随着多年全球光伏发展和技术进步,我国风电、光伏产业化技术多年来均处于全球先进水平,产业链各环节培育了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企业,竞争的加剧与技术的提升催生了系统成本的下降和改革的提升。

我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全工艺流程的由普通向高效升级的蜕变。与此同时,竞争的加剧更是催化了关键设备价格的加速下降。2008年至2018年十年间,我国风电项目的平均造价降低约20-35%;光伏发电则下降了90%,仅过去3年间,便下降了20%以上。

(3)弃风